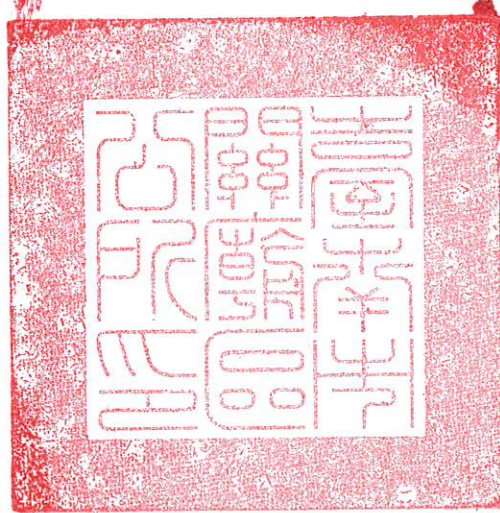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關廟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南關所民字第112045801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辦理本區龜洞97地號（租約字號：關所民字第1226號）三七五租約承租人申請繼承變更登記乙案。原承租人朱合家死亡由其現耕繼承人朱連豐單方申請繼承變更登記，因出租人許淑津、許志南住所不明，致通知書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天。
- 二、為辦理本區關所民字第1226號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，因案查有「耕地三七五租約清查要點」第10點第1項第1款、第2款之情事，本所依據同要點第10點第3項通知出租人，因出租人住所不明，致通知書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- 三、相關租約變更登記通知文件留置本所民政及人文課，應受公示送達人如有異議，請於公告張貼期間內，持身分證及印章向本所提出意見。逾期未提出者，由本所依「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」規定逕為辦理租約變更登記。

區長 李賢村

台南市關廟區龜洞段 97 地號私有耕地三七五(租約
字號：關所民字第 1266 號) 變更登記公示送達清冊

| 編號 | 姓名 | 住址 |
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許淑津 | 台南市南區大同路二段 482 巷 67 弄 5 號 |
| 2 | 許志南 | 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一段 176 號 |